

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项目

企业公开采购文件



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WTL2025012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编制

发布日期：2025 年 7 月 21 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2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6
一、详细技术内容和要求	6
二、详细商务内容和要求	12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15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5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9
（一）总则及概念释义	19
（二）企业公开采购文件的说明	22
（三）投标文件的说明	24
（四）开标会及评审程序	28
（五）确定评审结果	32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33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	36
一、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36
二、评审办法及标准正文	41
第五部分 合同书范本	43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53
第一章 评审内容索引	54
第二章 资格性文件	56
第三章 商务部分	71
第四章 技术部分	74
第五章 价格部分	77
第六章 其他文件	79

第一部分 投标邀请函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受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原：佛山市禅城区汇驿停车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委托，对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进行采购，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参加。

一、项目编号：WTL2025012

二、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三、项目预算金额（预算控制价）：¥727,796.17元

四、采购数量：1项

五、项目性质：本项目属于企业单位自主组织采购的项目，不纳入市（区）、镇街级政府采购管理及工程招标管理范畴。采购公告的发布及发布渠道纯属信息扩展之用，以促使更多符合条件的投标人获得本项目的相关采购信息。

六、项目内容及需求：

1. 本项目主要内容为路内停车位安装一位一码地标，材料采购及路面开挖、修复等，后期取消车位时拆除地标及路面修复等，详见本项目《企业公开采购文件》（下称“采购文件”）。
2. 本项目只接受不高于预算金额（预算控制价）的投标报价，如投标报价高于预算金额（预算控制价）的，视为无效投标。

七、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投标人应具备的基本资格条件：

- 1.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 1.2. 投标人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
（1）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2）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推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 1.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以下四种证明材料之一：
（1）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2）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并能反映审计结论）；（3）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顺推 6 个月以内出具）；（4）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1.4. 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1.5. 投标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或《守法经营声明书》。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资质：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说明：已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要求换发新证的投标人，则须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3. 本项目其他资格要求：

3.1. 信用记录：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2. 投标人必须符合的其他条件：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

3.3.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投标。

八、获取采购文件和报名登记：

1. 获取采购文件方式：潜在供应商在“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网（www.gd-xlzb.com）”下载。

2. 报名登记时间：2025 年 7 月 21 日至 2025 年 7 月 28 日【最后一天的报名时间在 17:30 截止，以邮箱收到报名资料或现场报名为准】。

3. 报名登记方式：网上报名登记或现场报名登记（本项目不接受未报名登记的潜在供

应商参与投标）。

(1) 报名登记资料：

①《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②报名登记表

(2) 网上报名登记：请潜在供应商在报名登记时间内，发送报名登记资料（加盖公章）到邮箱（3356299512@qq.com）进行报名登记。

(3) 现场报名登记：请潜在供应商在报名登记时间内，携带报名登记资料（加盖公章）到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现场进行报名登记。

说明：①收到报名资料后，工作人员将在一个工作日内回复是否报名成功。②如需纸质版采购文件，请提前致电我司，纸质版采购文件可到我司现场领取或者邮寄到付。

4. 采购文件费用：300 元人民币，售后不退。不交纳采购文件费用的，均视为自动放弃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权利。

(1) 转账交费：本项目通过微信收款二维码转账方式交纳采购文件费用，转账时注明投标人简称和项目编号（WTXL2025012）后 3 位数（比如：投标人简称+XXX）。交纳凭证截图应附在《报名登记表》中。微信收款二维码见采购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现金交费：投标人在报名登记时现场现金形式交费。

说明：如需开具购买采购文件费发票，请提供开票信息，发送到以下邮箱（3356299512@qq.com）。

九、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5年7月30日9时30分，截止时间前30分钟开始接收投标文件。

十、提交投标文件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江湾北一街5号二楼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开标室（温馨提示：江湾立交桥进入底层，地址位于华庆体育馆旁）。

十一、开标时间：2025年7月30日9时30分。

十二、开标地点：佛山市禅城区江湾北一街5号二楼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开标室。

十三、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十四、联系事项：

(一) 采购人：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禅城区张槎街道古新路 70 号佛山高新区科技产业园五座 204 之一

联系人：江工 联系电话：0757-82160990

邮编：528000

(二) 采购代理机构：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地 址：佛山市禅城区江湾北一街 5 号二楼

联系人：黄先生

联系电话：0757-82787525

邮编：528000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2025 年 7 月 21 日

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一、详细技术内容和要求

1. 项目概况：

- 1.1. 采购人：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1.2. 工程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 1.3. 项目规模及内容：项目主要内容为路内停车位安装一位一码地标，材料采购及路面开挖、修复等，后期取消车位时拆除地标及路面修复等。具体内容和要求详见本项目的项目建设清单。
- 1.4. 资金来源：单位自筹

2. 施工管理要求：

- 2.1. 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中标人进场，中标人应在接到通知后方可进场开展施工作业。
- 2.2. 中标人应及时与采购人沟通，对项目情况进行深入了解，并保证能协调工作场地及现场工作情况，保证按施工要求完成施工。
- 2.3. 进场施工人员的配备在进场施工之前要明确，进场工作人员名单要以书面文件形式报采购人。进场的工作人员须要佩戴入场工作证（由中标人提供），工作证上要注明工程项目名称、施工地点、姓名、性别、照片、职务等信息，保证一人一证。
- 2.4. 施工人员须严格遵守规章制度，自觉接受检查，无证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施工现场，施工期间自行解决食宿。施工人员未经批准不得进入其他区域。
- 2.5. 严格遵守采购人现行的管理规定制度等，遵守施工现场和人员管理的规定，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中标人负责。
- 2.6. 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建筑垃圾应清理干净，在施工现场需对现有建筑物进行整改且要求施工后修复时，须对其进行修复，修复费用已包含在总价中。
- 2.7. 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到需与外部相关的单位协调的问题时，中标人应自行解决，采购人只负责协助。

3. 对拟派项目管理人员的要求：

中标人在和采购人签订施工合同时，应向采购人提供拟派项目管理人员名单（包括

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等）。若中标人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符合规定要求的项目管理人员，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和解除合同。项目实施期间，项目负责人等管理人员须按合同要求进驻施工现场直至竣工验收结束；中途更换人员的应经采购人同意。

4. 项目建设清单：

4.1. 项目建设清单及单价限价

序号	名称	参数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元)	小计(元)	备注
一、材料+施工							
1	一位一码车位牌	夜光	台	8749	33.03	288979.47	材料
2	车位牌施工	开挖、恢复、场地保洁、余土清运等，含交通协管等，水泥、砂浆、胶水，铆钉等。	个	8749	44.30	387580.70	含机械钻孔、地面水泥修复等
小计						676560.17	
二、后续新增/取消车位							
1	车位牌拆除	拆除、恢复、场地保洁、余土清运等，含场地恢复的水泥砂浆等辅材。含交通协管等。	个	200	24.19	4838.00	
2	一位一码车位牌	夜光	台	600	33.03	19818.00	材料
3	车位牌施工	开挖、恢复、场地保洁、余土清运等，含交通协管等，水泥、砂浆、胶水，铆钉等。	个	600	44.30	26580.00	含机械钻孔、地面水泥修复等
小计						51236.00	
合计（一+二）						727796.17	含税等
备注： 1、材料含税含运费； 2、含一年质保。							
说明：为便于表述，本表中的“一、材料+施工”部分，称为“项目第一建设阶段”，本表中的“二、后续新增/取消车位”部分，称为“项目第二建设阶段”。							

4.2. 本项目的项目建设清单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一经成交且签订合同，即成为合同

组成部分。

- 4.3. 有关承包范围及质量要求的相关资料由采购人委托专业设计单位完成，并以电子文件形式提供。
- 4.4. 投标人须在收到采购文件、项目建设清单之后，认真审查采购文件项目建设清单，投标人对项目建设清单若有疑义，可以询疑文件形式提出，经采购人确认后，统一修改项目建设清单，并以答疑文件形式发送至各投标人。
- 4.5. 投标人不得擅自变更项目建设清单，包括序号、项目名称、项目特征描述、计量单位及工程数量等，任何擅自修改的项目建设清单将不予接受。投标人如有疑问，应在规定的时间范围内提出澄清要求。否则，采用本清单进行报价所产生的风险将由投标人自负。
- 4.6. 除另有说明外，项目建设清单内所有项目所述材料均须由中标人自行采购及施工。
5. **本工程承包方式：**固定综合单价承包，按项目建设清单及现场实际情况，进行综合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或以上）、包整理验收资料及资料移交（归档）、包质保。合同总价及单价报价均已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保险、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材料二次运输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综合单价、其他项目费及非实体工程费用不因市场人工、机械的价格变化以及其它政策性文件的下达而调整。措施项目费按总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发生的量，经监理工程师或采购人指定机构计量并经采购人同意的数量按实结算。单价按中标综合单价，不得调整。
6. **质量标准：**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7.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承诺达到合格标准。
8. **设备材料要求：**
 - 8.1. 本项目的项目建设清单中所列设备材料的参考品牌（如有）或产地（如有）仅起说明作用，并没有限制性，投标人可以选用其它替代品牌，替代品牌产品的质量和等级原则上要相当于或优于参考品牌产品。如投标人选用替代品牌产品的质量或者等级低于参考品牌的，应经采购人或者监理人同意方可使用，且采购人将与投标人协商替代品牌产品的价格，按协商后的价格进行结算。如果投标人报价过高且未能与

采购人协商一致，采购人或其委托的第三方询价机构将进行市场询价，并以市场询价的结果结合投标人的中标折率进行结算。

- 8.2. 中标人采购的一切设备材料（含半成品，成品）必须是满足设计要求和符合国家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有关要求及技术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主要设备材料采购前应将生产厂商资质和样品、合格证明等有关资料报经采购人同意后方可采购，否则，采购人有权要求中标人更换，有关费用由中标人承担，并须按相关条款承担延误工期等违约责任。
- 8.3. 采购人保留对本项目使用之各种设备材料品牌、品质确认审查的权利。
- 8.4.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选择主材、设备的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主要参数、质保期等信息。
- 8.5. 设备运输：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运输方案，包括运输前准备、运输装卸人员资质、运输过程管理、运输后验收等。
- 8.6. 设备安装、调试：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安装、调试方案，包括安装前准备、设备安装条件、安装人员资质、设备调试条件、设备调试操作细则、设备验收等。
- 8.7. 质保要求：到货完工通过验收后的一年内为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中标人负责免费解决（因采购人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

9. 设备主要参数

- ▲9.1. 承重 ≥ 3 吨。
- ▲9.2.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 ▲9.3. 二维码需能夜间发光，发光亮度 $\geq 30\text{mcd/m}^2$ 。
- ▲9.4. 产品主要材质：外边框为不锈钢，中心部分为钢化玻璃，且钢化玻璃厚度 $\geq 10\text{mm}$ 。
- ▲9.5. 二维码视窗直径 $\geq 130\text{mm}$ 。
- 9.6. 工作环境温度：至少包括 $-30^{\circ}\text{C} \sim 80^{\circ}\text{C}$ ；
- 9.7. 工作环境相对湿度：至少包括 45%~75%；
- 9.8. 工作环境大气压力：至少包括 86kPa~106kPa。
- 9.9. 产品的整体直径外径应不低于 148mm，二维码界面应尽可能大，便于用户扫码。产品的样式及二维码界面设计最终应由采购人选定。

▲9.10. 车位牌中的内容须清晰，其二维码应准确无误，并确保其有效、可使用，在非人为因素影响下，有效使用性应不少于3年。如在3年内出现二维码无法扫描或内容不清晰的情况，中标人需负责免费更换。车位牌的安装方式需牢固可靠，确保在恶劣天气条件下也不会脱落或损坏。在施工过程中，中标人需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规，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10. 安装施工要求

10.1. 对安装地面进行定位开槽，开槽时应根据中标产品的尺寸合理确定开槽尺寸，一般为各边长需各放大1-2mm。

10.2. 固定剂：中标人应优先选用堵漏王进行产品固定，对于某些地面（如砖面），若无法直接使用堵漏王，则需先铺设水泥基础，再使用堵漏王进行产品固定。对于部分特殊安装位置，若必须使用速干水泥或结构胶等户外工程胶的，中标人应事先报请采购人同意后方可使用。

10.3. 在已开凿的槽内，务必在固定剂固化前，将产品嵌入凹槽，并按压产品表面，确保其表面与地面完全齐平。

10.4. 清除外溢固定剂，清理干净表面后进行适当防护，待其干燥并完全固化后，方可正常使用。

10.5. 在安装前，务必将地面及凹槽彻底清理，确保其干燥且无杂质。安装过程中，应小心轻放，避免油污、粉尘等残留，以保持固定剂的纯净不受污染。

10.6. 道路施工安全防护及交通疏导：

（1）中标人应负责做好施工现场与周边地区交通、噪声防护、环境污染、卫生等工作，并按相关规定办理有关手续。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中标人承担，采购人不再另行支付。若中标人在施工过程中违反规定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费用自行承担，造成采购人受到通报批评、处罚处理等恶劣影响的，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2）中标人应在工程实施前负责做好周密的踏勘。对施工现场影响范围的地上地下管线、道路、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采用必要的防护措施，施工结束后进行必要的维修，确保正常使用和安全。施工过程中若因施工原因对上述物资造成损坏，中标人须承担全部责任。

（3）中标人必须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现场实际情况，积极与交通管理部门协调沟通，制定切实可行的交通疏导方案，通过交通线路规划、标准的物理分隔，专人指挥等方

式，疏解交通拥堵，尽量减小因施工对区域内的通行影响。中标人需考虑登报封路、围蔽交通、协管员、路牌指引等交通疏导方案，其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11. 地标二维码与停车平台中车位编号绑定

11.1 在建设和维保期间，中标人不仅负责安装地标二维码，还需承担在采购人停车平台上进行地标二维码与车位编号的配置、调整、绑定及解绑等工作。若配置和调整过程中涉及停车平台的开发，相关费用亦由中标人自行承担。

11.2 中标人须确保地标二维码正确安装在对应的车位中，在安装施工前，应认真核对拟安装施工的地标二维码、车位编号是否一致，验收时若发现错装或绑定错误车位的，除无条件按采购人要求返工重装外，采购人有权扣除中标人人民币 100 元/次的违约金（从当次合同支付款中扣除）；若因此导致车主误支付费用的，中标人还需负责赔偿车主损失。

12. 其他要求及细则：详见采购文件第五部分“合同书范本”。

二、详细商务内容和要求

1. **★预算金额（预算控制价）：**¥727,796.17 元。预算控制价应视为已包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投标总价若超过控制金额上限，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单价报价若超过《项目建设清单及单价限价》中的单价最高限价，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2. **★报价要求：**
 - 2.1. 本工程的投标报价采用投标折率的方式进行报价，投标人填报的投标折率，不得高于最高投标折率（100%），否则投标无效；投标折率保留小数点后 2 位小数。如投标折率报价：90.00%，同时投标人还须结合折率填报相应的折扣单价和折扣总价，结算时按实际工程量和折扣单价结算。在评审过程中，评审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处理。
 - 2.2. 本项目的“单价最高限价”为已审核确定的综合单价，此综合单价为固定不变价，未经采购人同意，综合单价不得更改。当折扣单价和折扣总价与折率不相符的情况下，以折率为准。结合本项目的单价最高限价，乘以折率，计算相应的单项金额，并汇总所有单项金额总价计算总价。更正后的总价和折后的综合单价将作为签订合同价款的依据。
 - 2.3. 投标人应根据企业自身实力、费用指标，本项目采购文件、主要合同条款、现场踏勘及市场情况、风险因素和拟采用的施工方案等进行自主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完成本采购文件（含项目建设清单）和合同条款上所列的工程范围及工期、质保期的全部，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重复，作为投标人计算单价或总价的依据。
 - 2.4. 投标人的各分项明细报价和投标总价应视为已包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在项目结算过程中采购人无需再单独核算和支付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 2.5. 投标人可自行到工地踏勘以充分了解工地位置、情况、道路、储存空间、装卸限制及任何其他足以影响承包价的情况，任何因忽视或误解工地情况而导致的索赔或工期延长申请将不被批准。
 - 2.6. 除非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修改，投标人必须按采购人提供的项目建设清单中列出的工程项目和工程量填报单价和合价，投标人不得擅自增减清单项目子项及清单工

- 程量数量，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予接受。投标人未填单价或合价的工程项目，在实施后，采购人将不予以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他有价款的单价或合价内。
- 2.7. 采购人有权根据工程实际需要对工程方案进行优化，由于工程方案的优化所造成增加或减少部分工程，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接受，不得拒绝或要求调整任何单价。如果工程方案优化后，有部分工程超越了本标段中标人的承包范围，则该部分工程采购人有权另行组织采购。
- 2.8. 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在施工过程中，设计内容没有调整、没有发生变更或施工项目没有发生增减的，价格、费用均不作任何调整。在整个合同执行期间，单项价格、措施费用不作任何调整。
3. **★工期：**项目第一建设阶段的计划工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 50 个日历天，实际工期以采购人发出的开工通知（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之日起计算，工期不因假期、雨季等因素而延长。项目第二建设阶段的工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 2 年。
4. **★项目实施地点：**佛山市禅城区。
5.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 1 年。
6. **★付款办法：**
- 6.1. 本项目款项分两部分进行验收结算：
- 6.2. 第一部分：为项目第一建设阶段：
- 6.2.1. 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中标人支付项目第一建设阶段的中标金额的 30%作为预付款。
- 6.2.2. 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完工并初步验收合格后，采购人审定中标人实际完成工作量后，采购人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至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实际完成工程款的 80%；
计算公式：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各部分的中标单价*实际完成工作量*80%-预付的项目第一建设阶段的中标金额的 30%；
- 6.2.3. 项目第一建设阶段竣工验收后，经采购人审定且结算手续办理完毕后，采购人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至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实际完成工程款的 97%；
计算公式：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各部分的中标单价*实际完成工作量*97%-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各部分的中标单价*实际完成工作量*80%；
- 6.2.4. 余下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项目第一建设阶段的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且完成全部

的保修项目并扣除有关费用（如有）后 30 个工作日内结清（不计利息）。

6.3. 第二部分：为项目第二建设阶段：

6.3.1. 项目第二建设阶段按每季度方式进行据实结算，采购人审定上季度中标人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且结算手续办理完毕后，采购人 30 个工作日内向中标人支付上季度实际完成工程量的工程款的 97%，余下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且完成全部的保修项目并扣除有关费用（如有）后 30 个工作日内结清（不计利息）。

6.4. 中标人须按时支付工人工资（农民工工资），并须遵守国家、广东省、佛山市及地方相关管理办法或实施条例规定。

6.5. 中标人应按照合同约定的调整方法，根据实际完成并经采购人和监理方（如有）确认的工程量进行计算调整合同价款并编制结算清单，向采购人申请工程结算。采购人在收到中标人提交的工程结算申请资料后，自行审核或送采购人委托的中介机构审核工程结算价。

6.6. 中标人每期申请工程款支付时，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该发票的开具须遵循属地管理原则。中标人未提供符合要求的有效发票，采购人有权顺延支付，不视为采购人违约。

注：本工程相关款项的实际拨付时间须按采购人的审批、拨付流程规定执行。中标人须对此予以理解，且不得以此为由停工、怠工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7. 验收标准依次序对照适用标准

7.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规定的竣工标准（或地方政府主管部门的具体标准）和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

7.2. 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工程竣工的文件和规定；

7.3. 符合采购文件的工程技术指标及各项要求；

7.4. 工程设计文件。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8. 验收

8.1. 在中标人完成采购人提供的项目路段施工清单后，采购人组织验收，在验收过程如发现质量的问题，应在 3 日内向中标人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提出异议；如经采购人验收合格的，应出具书面的验收合格证书给中标人。

第三部分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	采购人	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	采购代理机构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3	踏勘现场	不组织，由投标人自行踏勘，所产生的费用自行承担。
4	项目性质	本项目属于企业单位自主组织采购的项目，不纳入市（区）、镇街级政府采购管理及工程招标采购管理范畴。采购公告的发布及发布渠道纯属信息扩展之用，以促使更多符合条件的投标人获得本项目的相关采购信息。
5	答疑会	不召开
6	投标有效期	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7	投标保证金	☒ 无须交纳。 本采购文件规定的与投标保证金相关的事项和条款均不适用。 ☐ 必须按以下要求交纳： 一、投标保证金数额（人民币）：<u> / </u>元 二、提交方式：可采用转账或纸质投标保函（保单）等方式缴纳。 （一）、投标保证金为转账形式时： （1）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通过银行汇款或转账的方式提交。 （2）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按规定金额一次性汇入到以下户址： 开户名称：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账 号：80020000009565951 开户银行：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弼南支行 备注：若未能查找开户银行的支行名称的，可汇入总行或营业部（总行行号：314588050013）。此账户仅限已报名的潜在投标人交纳投标保证金使用，且账户属于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请勿汇入其它非保证金款项，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自行承担。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3) 保证金必须以投标人的名义汇入，不接受个人或单位代 为缴交。 (4) 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复印件需附在《投标文件》中。 (5) 其他说明：转账单应注明项目编号“WTL2025012”。 (二) 投标保证金为纸质投标保函（保单）时： (1) 投标保证金以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形式提交的，须在递交 投标文件时单独密封提交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纸质投 标保函（保单）复印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纸质投标保函（保 单）格式可参考“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三、符合退付条件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法定时间内全额退还到投 标人账户或将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退回给投标人。 四、保证金咨询及退还联系人：叶先生 联系电话：0757-82787525
8	签字和盖章要求	采购文件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要求签字、盖章的地方 均须由文件指定的人员亲笔签字或签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 得使用其他代章）。投标文件装订成册后须逐页盖章或加盖骑缝 章（加盖的骑缝章须涵盖整册投标文件）。 注：副本可以是正本签字盖章后的复印件，但必须清晰可辨，同 时加盖骑缝章。
9	投标文件的数量要求	纸质版：正本 <u>一</u> 份，副本 <u>三</u> 份，共 <u>四</u> 份。 电子版： <u>一</u> 份。 唱标信封： <u>一</u> 份。 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 <u>一</u> 份。（如有）
10	投标文件电子版要求	是否要求投标人同时递交投标文件电子版 ☐ 不要求 ☒ 要求，投标文件电子版内容：<u>投标文件正本的所有内容。</u> 投标文件电子版形式：<u>以光盘或U盘为载体，无加密。</u> 投标文件电子版格式：<u>投标文件正本签字盖章后的 PDF 扫描 件。</u>
11	投标文件的装订要求	1、投标文件应按以下要求装订： ☒ 不分册装订，将每份投标文件单独装订成一册。 ☐ 分册装订，共分 <u>/</u> 册，分别为：<u>/</u>。 2、采用 <u>书式</u> 方式装订，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和换页，不得采 用活页装订。
12	投标文件的密封要求	投标人投标时递交的投标文件由以下内容组成，其标记和密封要 求如下：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 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封面应注明“正本”字样，使用一个密封封套进行包装。 ☒ 投标文件副本，投标文件封面应注明“副本”字样，使用一个密封封套（密封箱）进行包装或分开密封包装。 ☒ 投标文件电子版：以光盘或 U 盘为载体，使用一个密封封套进行包装。 ☒ 唱标文件：使用一个密封封套进行包装。 ☐ 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如有）：投标保证金以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形式提交的，须在递交投标文件时单独密封提交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 ☐ 其它：___/___。 备注： 1、 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唱标文件、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如有）请分开单独密封，并应在规定时间内同时递交，包装封套的封口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若项目允许联合体投标的则至少加盖联合体牵头单位公章）。 2、 投标文件的密封包标记及格式详见本文的《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若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及标记的，采购人或代理机构有权不予受理。 3、 不足以造成投标文件可以从外包装内散出而导致投标文件泄密的，不认定为投标文件密封不符合要求。
13	独立分包选择及其文件制作	☒ 本项目属于独立项目，不存在独立分包。 ☐ 本项目共包括___个独立分包。投标人须在报名期间选择投报一个或以上分包，未投报的分包将被拒绝接收投标文件。投标人不能将独立分包进行分拆或合并，同时，投标时应按照分包独立编制、封装。即递交投标文件时，每个分包均须按其内容，提供一套独立包装的投标文件。
14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 符合本采购文件要求和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投标人现场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文件，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样板，提交样板的内容包括：___/___。
15	投标人代表的身份证明要求	递交投标文件及出席开标会的投标人代表应符合以下任意一项要求：

序号	条款名称	编 列 内 容
		1、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包括: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 2、授权代理人的身份证明文件包括: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本人身份证原件。
16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1、评标委员会的构成: 共 <u>3</u> 人或以上单数, 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评审小组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评标专家产生方式: 随机抽取产生。
17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 是, 采购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 否, 按评标总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 按排名顺序推荐 <u>1</u> 名中标候选人。
18	采购过程及中标结果的公告媒体	1、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https://bulletin.cebpubservice.com 2、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https://www.gd-xlzb.com
19	代理服务费	收费标准: 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方式, 按国家计委颁布的《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计价格〔2002〕1980 号) 的招标代理服务费收费标准的 95% 执行, 计费基数为中标价。 支付方式: 由中标人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备注说明: 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支付, 中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 即视为已考虑并同意交纳此项费用。中标人在支付代理服务费时, 请勿将服务费汇入投标保证金汇入户址。
20	采购文件费微信收款二维码	投标人必须在本项目规定的报名登记时间内, 通过扫描微信收款二维码的方式交纳采购文件费。 收款二维码见下图: 

注: 本表内容须与投标人须知正文对应的条款内容一起阅读理解, 如有不一致且不能互相解释的内容时, 以本表内容为准。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一）总则及概念释义

1.1. 释义

1. **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整个采购活动的组织者，负责编制采购文件，对采购文件拥有最终的解释权。采购代理机构不以任何身份出任评标委员会成员。
2. **采购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采购活动当事人之一，在采购阶段称为采购人，在签订和执行合同阶段或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为便于采购文件及附件直接转化为经济合同条款，在采购文件中被称为建设单位或业主或甲方或买方的采购投标阶段均指采购人。负责项目的整体规划、技术方案可行性设计论证与实施，作为合同采购方(用户)的主体承担履行合同义务、验收与评价、回复质疑等义务。
3. **投标人/供应商：**是指接受本次采购活动投标邀请，并按要求提交了投标文件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自然人。
4. **中标人：**亦称中标供应商、成交供应商，是指经法定程序确定并授予合同的投标人。
5. **投标人全权代表：**是指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经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亦称投标人授权代表、投标人代表。
6. **日期、天数、时间：**无特别说明时是指公历日（亦称自然日）及北京时间。
7. **以上、以下：**无特别说明时，本采购文件中提及的“以上”均包括本数，“以下”均不包括本数。
8. **实质性响应：**是指符合采购文件的关键要求、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不利于项目实施质量效果和服务保障的重大偏离或保留。采购文件中标注“★”号的条款（如有）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关键要求，在投标响应时须完全响应，若其中一项出现负偏离时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9. **重要技术服务、商务要求：**是指采购文件中带“▲”号条款，均作为重要评审指标，不作为符合性审查条款，也不属于重大偏离或保留的范畴。
10. **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影响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采购人的权力和投标人义务的规定，而调整纠正这些偏离将直接影响到其它投标人的公平竞

争地位。

11. **轻微偏离：**是指投标文件在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但在个别地方存在漏项或者提供了不完整的技术信息和数据等情况，并且补正这些遗漏或者不完整不会对其他投标人造成不公平的结果。它包括负偏离（劣于）和正偏离（优于）。
12. **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

1.2. 合格的投标人、货物、服务和工程

1. 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对于“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2. 投标人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未满的，不允许参加本次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即处罚期限的最后一天须在本次采购项目的开标当天之前方可参加）。
3. 投标人须符合本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要求，依循正当途径参与项目报名及获取本采购文件，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时能满足本项目的投标资格及相关重要要求。
4. 投标人获取了本采购文件并非意味着满足了合格、有效投标人的基本条件，一切均以评标委员会评定确认的结果为准。
5.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合格的货物”是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全新的货物等。采购文件没有提及货物来源地的，均应是本国货物，如本次采购文件已说明允许部分或全部产品采购进口产品，投标人既可提供本国产品，也可以提供进口产品。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投标货物的设计、制造、包装和运输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如有）的强制性规定，并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规格、参数、质量、价格、有效期、售后服务等要求。
6.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采购对象，其中包括：投标人须承担的运输、安装、技术支持、培训以及采购文件规定的其它服务。“合格的服务”是指投标人按采购文件的规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以及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向采购人提供的满足采购文件规定的需求或特定目标的服务。
7. **工程：**是指建设工程，包括建筑物和构筑物的新建、改建、扩建及其相关的装修、

拆除、修缮等。“合格的工程”是指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相关法律、法规、规章的规定（包括规划、设计、质量以及安全文明施工等规定和要求）并符合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或企业）标准（如有）的规定或规范要求，经竣工验收达到采购文件规定的质量验收等级标准的建设工程。

8. 所有涉及知识产权的内容，投标人必须确保采购人拥有其合法的、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并免受任何侵权索偿或诉讼，否则，采购人因误侵权导致的损失和法律责任由投标人承担（包括且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经裁定由采购人承担的任何费用、导致采购人需重新采购所产生的一切费用及时间费用损失等等）。
9. 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向投标人提供的用户需求书、图纸、样品、模型、模件和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采购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若采购人有要求，投标人须归还采购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相应的备份文件及资料。
10. 不合格的投标人参与本项目可认定为无效投标行为，对其提供的货物、工程和伴随服务，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拒绝为其承担任何责任义务，且不予支付任何费用。

1.3. 同义词语

以下词语应按相同定义进行理解：

1. “中标”与“成交”。
2. 采购阶段的“采购人”、“采购单位”、“招标人”、“用户”、“业主”及合同签订阶段的“甲方”、“买方”、“发包人”、“委托方”。
3. 采购阶段的“投标人”、“供应商”及合同签订阶段的“乙方”、“卖方”、“承包人”、其他专业合同中特指的“受托方”（如设计人、勘察人、监理人、咨询人等）；
4. 采购阶段的“中标人”、“中标供应商”及合同签订阶段的“乙方”、“卖方”、“承包人”、其他专业合同中特指的“受托方”（如设计人、勘察人、监理人、咨询人等）。

1.4. 通知

1. 对与本项目有关的通知（包括但不限于澄清答疑通知、采购文件更正、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变更等），采购代理机构将以在本次采购文件规定的媒体上发布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潜在供应商。通知文件一经在本次采购文件规定的媒体上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否则所造成的一

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二）企业公开采购文件的说明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和语言

1. 本采购文件是采购方阐明所实施的采购项目内容、投标规约等综合性文件，采购文件、投标文件、评审结果、中标通知书、合同书和相关承诺确认文件，均作为约束当事人行为的重要标准，各方当事人均应以最基本的职业道德和商业诚信履行自己应尽的责任义务。
2. 采购文件由下列文件组成：
 - 1) 投标邀请函
 - 2) 用户需求书
 - 3) 投标人须知
 - 4) 评审标准与方法
 - 5) 合同书范本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在采购过程中由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发出的澄清（答疑）、修正和补充文件等。
3. 采购文件中重复描述的内容出现不一致时，均以文件中首次对该内容描述为准。
4.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参数及要求等）。投标人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投标没有对采购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是投标人的风险，有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或被认定为无效投标。
5. 采购过程中的一切补充文件一旦确认后与主体源文件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投标人均视为知悉无疑并依照最后确认的文件执行。一切要约承诺未经合同缔约方同意不得擅自变更、撤销或转让。
6. 本文件的专业技术内容如涉及到有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限制和禁止性内容时，应以官方强制性要求或行业标准规范为准；否则，以本采购文件约定的技术要求为准。
7. 除技术要求中另有规定外，采购文件所要求使用的计量单位均采用国家法定的度、量、衡标准单位计量。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答疑）

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以便补齐。如有任何疑问可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咨询，经咨询后仍无法解决时可以书面形式提出澄清要求。投标人未对采购文件提出澄清或答疑请求的，将视其为无异议。
2. 采购代理机构对书面方式提出的采购文件澄清（答疑）要求均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答复中不包括问题的来源）。潜在投标人在收到上述答复后，应于规定时间内在答复文件指定位置处加盖单位公章给予确认，并将该文件回复采购代理机构。书面形式的潜在投标人确认答复文件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对其具有约束作用。若潜在投标人在规定时间内没有回复的，将视为已收到和确认该答复文件。
3. 采购人可视澄清内容对投标文件编制的影响程度，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4. 澄清（答疑）内容一经在本次采购文件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及时查看、下载相关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

1. 采购文件发出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修改或补充，并在本次采购文件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发布。采购人可视修改、补充内容对投标文件编制的影响程度，决定是否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 采购过程的修改、补充文件一经在本次采购文件规定的媒体上以发布公告的形式发布，视作已发放给所有投标人，各投标人应随时关注项目信息，及时查看、下载相关文件，否则所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

2.4. 答疑会及踏勘现场

1. 如需举行答疑会，投标人的项目主要负责人须按时出席，主办方将围绕采购文件的内容现场澄清、解答投标人提出的问题，对个别内容确有必要作澄清修正时，采购方将集中统一后以书面形式通知各投标人，各投标人收悉后须及时予以确认。
2. 投标人出席答疑会及踏勘现场的费用、过失责任及风险均自行承担。
3. 对未有计划举行答疑会时，投标人应及时主动向采购代理机构或采购人了解项目详情。

（三）投标文件的说明

3.1. 原则

1. 投标人必须对整个项目内容物进行投标，不得进行拆分，否则投标无效。
2. 投标文件应突出重点，精简扼要。所提供的资料必须符合诚实信用、客观真实的原则，对虚假、故意隐瞒或夸大事实之处，投标人须自行承担相应的后果及法律责任。
3. 无论采购结果如何，投标人自行承担因参加本次投标而发生的一切费用。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投标人及其他当事人不承担任何形式的赔偿或补偿。

3.2. 投标文件的组成与制作要求

1. **投标的语言：**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投标人提交的支持文件或印刷的资料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投标文件及投标承诺时以中文翻译本为准。对中文翻译有异议的，以权威机构的译本为准。
2. 投标文件应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内容及采购文件中“投标文件格式”的要求以 A4 版面编制（图纸可以用 A3 版面编制，折叠成 A4 尺寸），并逐页编排不间断的连续页码。
3. 投标文件的签字和盖章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 投标文件的数量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资料包括投标文件正本、副本、唱标信封（如有要求）及电子文档（如有要求）、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如有）。每一份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明确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及其它资料内容有差异，均以正本为准。
5. 投标文件的装订和密封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的装订，应牢固可靠且不会轻易脱落，因装订问题而发生文件散落或缺损所产生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承担。
6. 投标文件的制作、不同文字文本的释义均以简体中文文本为准，重要的外文资料须附有中文译注。
7. 投标文件中的技术或商务或服务参数差异说明所引用的顺序和编号应与采购文件的要求相一致。投标人在具体的投标内容中应逐条进行回应，可以增加说明或描述性文字。
8. 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公章必须与投标人名称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章代

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或签章。

9.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后方为有效。
10. 所有提供的证件、证明、合同等文件复印件内容均必须与原件内容保持一致，如出现涂改、删除、遮掩或剪切文件部分内容的，可判定为无效文件，按未提供相应文件处理。
11. 投标人必须对投标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等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的要求。
12. 当项目出现两个或以上分包采购时，各独立分包投标文件的制作均应符合本须知规定的要求，具体要求及规定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采购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由投标人承担。

3.3. 投标报价

1. 投标报价是以投标人可独立履行项目合同义务，通过合理预测与准确核算后，可达到预期设计功能和常规使用效果，满足约定的验收标准和符合自身合法利益的前提下所作出的综合性合理报价，对在投标文件和合同书中未有明确列述、投标方案设计遗漏失误、市场剧变因素、应预见和不可预见的费用等均视为已完全考虑到并包括在投标报价之内。具体报价的方式和内容详见《第二部分 用户需求书》。
2. 投标报价中不得包含采购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标时不予核减。投标报价中也不得缺漏采购文件所要求的内容，否则，可能被视为无效投标。
3. 对超出常规、具有特别意义的报价，或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或高于同业同期市场平均价时须作出重点说明，详述其理由和依据。
4.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将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5. 在采购文件没有特别要求时，投标人只允许提供唯一最具代表性和竞争力的投标报价方案，对提供含糊不清、不确定或可选的投标报价方案者可作无效投标处理。当项目允许备选投标方案时，只有中标人所递交的备选投标方案方予以考虑。评标委员会认为中标人的备选投标方案优于其按照采购文件要求编制的中标方案的，采购

人可以接受该备选方案。

6. 在投标时间截止后至投标有效期满前任何报价为固定不变价，此报价将作为评审的重要依据之一，但并不是确定中标人的唯一依据。

3.4. 投标文件差异修正准则

1. 正本和副本之间内容有差异，以正本为准。纸质版与电子版不一致的，以纸质版内容为准。
2. 投标文件描述内容与原始材料引述内容不一致时，以原始材料内容为准。
3. 投标文件对应内容与开标唱读内容不一致，均以开标环节公开唱读内容为准。

3.5. 投标报价差异修正准则

1. 投标文件中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表为准；
2. 投标报价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5.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上述顺序修正。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3.6. 投标保证金

1. 是否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无需交纳，则本采购文件规定的与投标保证金相关的事项和条款均不适用。若需交纳，则投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投标保证金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人未按要求交纳投标保证金的视为无效投标。
2.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没有存在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 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撤回已提交的投标文件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书面撤回通知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或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未中标人的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或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但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 3)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合同签订生效后5个工作日内，退还已收取的中标人的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原件或无息退还投标保证金，但因中标人自身原因导致

无法及时退还的除外。

3.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

- 1) 已递交投标文件，并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或放弃其投标。
- 2) 投标文件中提供伪造、虚假的材料或信息。
- 3) 在评标期间，使用不正当手段试图影响、改变评标结果。
- 4) 恶意串通或捏造事实，对其竞争对手进行诋毁、排挤、攻击。
- 5) 投标人之间互相串通投标或与采购人串通投标。
- 6) 不按期签订合同，违背投标承诺或拒绝、拖延、没有完全履行投标承诺和合同义务。
- 7) 擅自将合同项目或主体关键性合同义务分包转让他人。
- 8) 获中标通知后，无法如期按采购人要求履行承诺并提供合法有效的重要证明材料原件。
- 9) 违反诚实信用、公平竞争和如实告知原则，扰乱采购程序。
- 10) 提供虚假、恶意质疑投诉材料或在一年内有三次以上查无实据的投诉记录。

4. 凡没有按照本须知规定随附有效的投标保证金的投标，应按本须知有关规定视为非响应性投标，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7. 代理服务费

1. 中标人须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收费标准，以银行转账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相应的代理服务费。

3.8. 投标文件的提交

1. 投标人应派全权代表准时提交投标文件。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授权代表的身份证明要求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对上述身份证明文件进行当场核实。
2. 投标人须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交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收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后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通知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应当符合采购文件的制作、封装、密封、签署、盖章等要求，并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主动对其投标文件做任何修改和补充。

3. 如有要求，投标人在提交投标文件时须同时提交投标文件的电子文档。所有电子文档均不留密码，无病毒，不得进行压缩处理。
4. 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在评标结束后，无论中标与否均不予退还。
5. 根据本须知“采购文件的澄清（答疑）”“采购文件的修改、补充”规定，采购人有权通过修改采购文件而适当延长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投标人受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时间。
6. 采购代理机构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前（具体见投标邀请函）开始接收投标文件。投标文件应是投标人代表以密封包装当面提交。
7. 采购代理机构拒绝接收投标文件的情形：
 - 1) 以邮寄、电报、电话传真形式或第三方转交方式提交的投标文件；
 - 2) 密封、数量、规格、册装不符合要求的投标文件；
 - 3) 迟于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提交的投标文件；
 - 4) 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3.9. 投标有效期

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视为实质性不响应采购文件而被判定为无效投标。
3. 投标有效期内，投标文件的一切内容和补充承诺均为持续有效且不予改变。
4.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人可要求投标人延长其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可同意或拒绝上述要求。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和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投标，而只会被要求相应的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在这种情况下，本须知有关投标保证金的退还和不予退还的规定将在延长了的有效期内继续有效。不同意该要求的投标人将视为自动放弃，其投标保证金将予以退还。

（四）开标会及评审程序

4.1. 开标会

1. 采购代理机构按投标邀请函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投标人可派授权代表出席开标会全过程。对于授权代表缺席开标会，视同投标人认可开标过程和结果，自动

放弃对开标过程和结果提出异议的权利。

2. 宣布提交投标文件时间截止后，采购代理机构将不再接收任何投标文件。
3. 开标时将由签到顺序的前三名投标人授权代表作为全体投标人推选的代表，对全部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进行当众检查（如签到前三名投标人授权代表中有代表缺席开标会的，顺延第四名签到的投标人授权代表检查，以此类推。如参加开标会的投标人授权代表不足3名的，由所有投标人授权代表检查。），在确认全部文件均密封完好后再开启唱标信封进行开标。任何密封性文件的包装，均以不会损害各投标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为合格标准。对于构成直接、明显的侵权行为和事实时，侵权者将作无效投标处理。对于已开启拆封的投标文件一概不予退回。
4. 当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到达时，如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投标文件将不予启封并现场退还。如提交投标文件达到三家或以上的，开标时均予以当众拆封、宣读。
5. 采购代理机构将记录唱标内容，并当场公示。如开标记录上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投标人代表须当场提出。开标记录由唱标人、投标人代表（如有）和有关人员共同签字确认。
6. 投标人全权代表现场所签署确认的文件均代表投标人的真实意愿和决定，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不可撤消更改的法律效力。

4.2. 评标委员会的组成及工作要求

1. 采购代理机构根据项目的性质特点和专业技术要求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其中专家成员在评审前一个工作日内从专家库中抽取产生，专家产生的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若在开标会结束后仍未能组建评标委员会，采购代理机构将及时封存所有投标文件，并于评标委员会组建完成进入评审程序后予以解封。
2. 在本次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投标人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与投标人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担任投标人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是投标人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投标人有其他可能影响本次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投标人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投标人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3. 评标委员会将本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行评标。

4.3. 评审相关事项

1. 评标委员会按照本文《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审依据。
2. 评审期间，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评标委员会不得对采购文件中一些涉及竞争的公平、公正性重要内容（包括带“★”项）进行现场临时修改调整，也不得单独与投标人进行联系接触。
3. 除非采购文件中有明确规定，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和响应情况，仅依靠投标人所提交的投标文件资料，而不凭借其它未经核实的外部证据（但对行业主管部门或其他管理部门的官方网站或专栏网站的信息则不受限制），不受与本项目无直接关联的外部信息影响自身的专业判断。
4. 投标人提供的文件必须真实、充分、全面。评标委员会仅对投标人提交的文件进行表面真实性的审核，在评审过程中乃至中标后，如发现投标人所提供的上述材料不合法或不真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
5. 若采购文件中要求提交业绩证明文件、客户验收报告、企业资质证书、人员资格证书、社会保险证明、产品检测报告等资料复印件，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可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原件审核验证。投标人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内向评标委员会提交原件，否则，将有可能视为提交的文件资料不符合要求。
6. 如对采购文件、投标文件及相关补充文件的理解存有歧义时，评标委员会可对这些文件或向有关方面进行查证了解质询，并通过集体讨论或表决达成一致处理意见，未能达成一致意见的，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任何形式的决定，须以合法公正和有利于项目的安全顺利实施为前提。
7. 评标委员会只就投标文件中所载明的情况进行评审，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方法和标准进行评审，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评价。

4.4. 无效投标行为的认定

1. 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2. 投标报价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投标总金额超过本项目采购金额控制范围；
3. 投标主体不明确；不符合采购文件中合格投标人的相关规定；货物或服务不符合法定和约定的合格性标准要求；
4. 未按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
5. 全权代表未能出示本人第二代居民身份证原件；
6. 以假借、挂靠他人名义等形式参与投标，在独立投标人之间构成非法互惠利益和同盟关系；
7. 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出现以下情形之一的：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8.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同时参与投标并提交投标文件；
9. 同一家投标人提交两套或以上投标文件；
10. 未能有效通过初审检查，对约定必备的合格条件和重要关键内容（即标注“★”号的条款）出现实质性偏离；
11. 投标有效期不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12. 投标文件编制和装订严重不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13. 采购文件明示盖公章处未加盖公章；
14. 采购文件明示需签字或签章处未有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签章；
15. 拒绝、对抗评标委员会所作的决定或合理要求；
16. 投标方案、投标报价表述不清晰或无法确定；
17.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19. 符合采购文件中载明会导致无效投标的其它规定和要求。

4.5. 废标条件与处理

本项目出现下列条件之一则对应定作废标：

1. 提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或对采购文件实质性条款做出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
2.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控制范围且采购人不能接受。
3. 采购文件存在重大缺漏导致无法继续评审，或继续评审可能影响公平竞争。
4. 采购过程出现影响公平公正竞争的违法、违规行为。
5. 因重大变故，本项目采购活动须立即中止或取消。

符合第 1-4 条其中之一废标条件时，将择日重新组织采购，同时将废标理由和处理决定知会各相关投标人。

（五）确定评审结果

5.1. 中标资格的确定

1.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
2. 采购人可事先授权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或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本项目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 采购人因故逾期确认评审结果时，应提前书面知会采购代理机构和各投标人。
4. 中标候选人因故放弃中标资格，在采购人愿意采纳替补候选人投标方案，且报价合理的前提下，可按候选人排名次序，考虑由替补候选人填补为中标人。若没有预设替补候选者，或采购人不同意采纳替补候选人投标方案时，则本项目作采购失败处理。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推荐数量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5.2. 中标通知

1. 采购代理机构将自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本次采购文件规定的媒体发布中标结果公告，中标公告一经发布将视作已向所有投标人发放中标结果通知。中标结果公告发布的同时，采购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签发《中标通知书》。不在中标人名单之列者即默认为落标。未中标的投标人可通过指定媒体获知评审结果或到采购代理机构领取《中标结果通知书》。
2. 《中标通知书》将作为授予合同资格的唯一合法依据，对中标人和采购人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3. 在未取得合法理由而获批复前，中标人擅自放弃中标资格，则须承担相应的违约处

罚责任，并赔偿采购人由此所造成的一切经济损失。

4. 采购人对任何无效投标行为可追究至合同生效之前，一经被查证核实认定为无效投标者，其所获得的候选资格、中标资格均无效。

5.3. 合同签订、争议与跟踪

1. 中标人应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二十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约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一份合同原件备案。如中标人对抗或拖延履行签订合同责任和义务时，视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人应承担违约责任和经济赔偿，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3. 采购文件、投标文件、相关澄清材料及来往确认文件，均作为合同订立和裁定争议的依据，对这些文件个别条款要约的理解存有歧义、偏差、含糊、疏漏等情形时，一切以能够实现项目的功能效果和设计目标为前提，均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理解判断为准。
4. 在不违背原采购方案要求和各方认可的文件内容前提下，合同当事人可对合同范本中个别非实质性条款共同协商完善补充修正。
5. 合同生效后，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约期间有违约过错的一方，须承担相应的责任。
6. 合同订立后，合同各方当事人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各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7. 合同履行中，采购人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在不改变合同其他条款的前提下，可以与中标人签订补充合同，但所补充合同的金额不得超过原合同采购金额的百分之十。

（六）询问、质疑与投诉

6.1. 询问

1. 投标人对本采购项目活动事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有疑问的，可以在公告期限内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书面询问，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在

3个工作日内书面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6.2. 质疑

1.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不在质疑期内提出的质疑无效。
2. 投标人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 1) 对依规定获取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中标结果提出质疑的，为中标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采购活动的，其质疑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成员共同提出。
4. 投标人提出质疑文件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及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证据的确切来源；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5.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不符合要求的质疑文件，投标人应在质疑期内及时补充完整，否则作质疑不成立处理。
7. 投标人须在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第二次及以上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提出的质疑将被拒绝。质疑内容不得含有虚假、恶意成分。依照谁主张谁举证的原则，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必须同时提交相关确凿的证据材料和注明事实的确切来源。
8. 对中标候选人或投标人之间的投标行为提出质疑时，质疑函及相关质疑举证材料将转递予被质疑者，被质疑者对质疑事项应给予书面澄清回复和接受质询，其投标文件可公开的内容须配合予以公开并接受任何形式的审查核实。
9.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收到质疑函后7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

6.3. 投诉

1.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在质疑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的监督管理部门反映情况或提出投诉，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合法、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投标人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3.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5.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负责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6. 投诉人有下列行为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采购人组织的采购活动：
 - 1) 捏造事实；
 - 2) 提供虚假材料；
 - 3)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

一、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资格性 评审	一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二	投标承诺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三	投标保证金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四	投标人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应具备的基本资格条件	
	1.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 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 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 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1.2	投标人应有依法缴纳税 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 好记录	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1）提供《投标人资格 信用承诺函》；（2）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 （含）往前推 6 个月内任意 1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 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 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 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 计制度	提供以下四种证明材料之一：（1）提供《投标人资格 信用承诺函》；（2）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 2024 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并能反映审 计结论）；（3）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 证明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顺推 6 个月以内出具）；（4）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 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1.4	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 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 术能力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注：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提供原件。
	1.5	投标人在参加采购活动 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 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或《守法经营声明书》。 注：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提供原件。
	2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资质	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 以上资质证书【说明：已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 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要 求换发新证的投标人，则须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 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3	本项目其他资格要求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3.1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2	投标人必须符合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 注: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提供原件。		
	3.3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注:由资格审查人员根据投标文件和投标主体进行评判。		
符合性 评审 评审	1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数量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装订要求和数量要求,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2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且签字盖章齐全。		
	3	投标报价	报价符合报价要求的规定,且是唯一确定的。		
	4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5	投标范围	对整个项目内容物进行投标,没有拆分。		
	6	投标内容	符合带“★”的主要条款。		
	7	其它内容	没有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详细评审 方法	1	综合评分法	即投标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进行综合评审,按评标总得分从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	分值构成	技术部分占 40%	商务部分占 30%	价格部分占 30%
详细评审量化指标					
评审内容	序号	评审因素	满分 值	评审标准	
技术部分	1	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分析和解决方案进行综合评审: 1. 对项目重点、难点有科学、合理的分析,解决方案完整、经济、安全、切实可行,措施得力,得 5 分; 2. 对项目重点、难点有较科学、合理的分析,解决方案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较完整、经济、安全、可行, 措施较得力, 得 3 分; 3. 对项目重点、难点有一定的分析, 解决方案不够经济、安全, 措施可行性一般, 得 1 分; 4. 不提供方案得 0 分。
	2	技术响应程度	10 分	根据投标人对所投设备针对带“▲”号重要技术参数的响应程度作为评审依据。 1. 承重 ≥ 3 吨; 2.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3. 二维码需能夜间发光, 发光亮度 ≥ 30 mcd/m ² ; 4. 产品主要材质: 外边框为不锈钢, 中心部分为钢化玻璃, 且钢化玻璃厚度 ≥ 10 mm; 5. 二维码视窗直径 ≥ 130 mm。 本项“▲”重要技术参数共 5 项参与评审, 共 10 分, 有带“▲”重要技术参数不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 每项扣 2 分, 扣完即止。 注: 带“▲”号条款的技术参数须按“用户需求书”中要求的相关证明材料进行提供, 未列明证明材料的须提供产品说明书或检测报告复印件(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带有 CMA 和 CNAS 认证的检测报告) 否则不得分。
	3	施工组织及交通疏导方案	10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施工组织及交通疏导方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对各分部分项项目主要实施方法、关键施工技术和工艺描述、进场施工人员管理、施工管理制度、交通疏导等) 进行综合评审: 1. 施工组织及交通疏导方案十分完整全面, 达到或优于项目要求, 操作性和可实施性强, 得 10 分; 2. 施工组织及交通疏导方案比较完整全面, 符合项目要求, 操作性和可实施性较强, 得 7 分; 3. 施工组织及交通疏导方案基本完整全面, 基本符合项目要求, 操作性和可实施性一般, 得 4 分; 4. 施工组织及交通疏导方案不完整不全面, 不符合项目要求, 操作性和可实施性差, 得 1 分; 5. 不提供方案得 0 分。
	4	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制定的各项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 1. 工作流程非常清晰、完整, 进度计划编制合理、可行, 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有力, 保证措施十分完善可行的, 得 5 分; 2. 工作流程比较清晰、完整, 进度计划编制比较合理、可行, 关键节点的控制措施较有力, 保证措施较可行的, 得 3 分; 3. 工作流程一般清晰, 进度计划编制基本合理、可行性一般, 保证措施可行性一般的, 得 1 分; 4. 不提供方案得 0 分。
	5	工程质量保证措	5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工程质量保证措施进行综合评审: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施	1. 质量保证措施完整全面，详细、具体，可行性高，得 5 分； 2. 质量保证措施较完整全面，较详细、具体，可行性较高，得 3 分； 3. 质量保证措施不够完整，不够详细、具体，可行性一般，得 1 分； 4. 不提供方案得 0 分。
	6	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措施	5 分 根据投标人的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措施进行综合评审： 1. 针对项目实际提出的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措施合理、完整、具体、可行，得 5 分； 2. 针对项目实际提出的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措施较完整、具体、基本可行，得 3 分； 3. 针对项目实际提出的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措施不完整、可行性差，得 1 分； 4. 不提供方案得 0 分。
商务部分	1	团队配置	12 分 1. 项目负责人： 投标人拟派项目负责人(1 人)的专业能力(4 分)： (1) 具备注册于投标人本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或以上级)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证书得 2 分； (2) 具有《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B 证)》的，得 2 分。 2. 除项目负责人外，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的其他人员： (1) 具有人社部门(或至少包含人社部门)颁发的信息系统项目管理师证书(2 名)，每人得 2 分，本小项最高得 4 分； (2) 具有物联网应用工程师证书(2 名)，每人得 2 分，本小项最高得 4 分。 注： (1) 同一人具有多个证书的，不重复计分(只按最高得分项计算一次得分)。 (2) 需提交相关资质证书/培训证书复印件(或电子证书打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3) 需提供人员的由社保部门出具的投标截止之日往前推 6 个月内任意一个月(投标截止之日当月不算)的社保证明，且参保人所属单位为投标人(或其分支机构)，无提供社保证明的人员不计入得分。
	2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	15 分 根据投标人具有以下体系证书情况进行综合评审： 1、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 2、具有在有效期内的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 3、具有在有效期内的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4、具有在有效期内的信息技术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3 分； 5、具有在有效期内的售后服务认证证书，得 3 分。 注：本项最高得 15 分。（1）须提供相关证书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提供不得分。（2）有效期要求不少于递交投标文件截止当日或已办理延期手续；如证书没有设置有效期要求的，视为长期有效。（3）须提供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网址：http://cx.cnca.cn/)查询结果截图，且查询结果为“有效”才能得分；查询结果为“已失效”或“已撤销”或没有提供相关证明材料不得分。查询时间以开标当天查询的结果为准。
	3	售后服务能力	3 分	根据投标文件对服务响应时间的承诺进行评审，以承诺函的方式提交。 1、服务响应时间≤1 小时的，得 3 分； 2、1 小时<服务响应时间≤3 小时的，得 2 分； 3、服务响应时间超过 3 小时的，得 1 分。 其余情况不得分。
价格部分	1	评标基准价		经评标委员会审核后，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总价有效最低投标报价者定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即： 评标基准价 = 有效最低报价 = 满分 注：除计算错误外，评标基准价不因招投标当事人质疑、投诉、复议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
	2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		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下列公式折算递减。即： 其他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综合总得分计算公式	1	单项部分得分		各评委评分总和÷评委人数
	2	最终得分		技术部分得分+商务部分得分+价格部分得分 注：评标委员会成员评分汇总计算时将按四舍五入的原则精确至小数点后两位，如 9.99。

二、评审办法及标准正文

1. 评审方法：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2. 评审标准：
 - 2.1. 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评审，具体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 2.2. 详细评审：具体方法及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 2.3.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3. 评审流程：
 - 3.1. **确认评审细则**：评审细则的内容包括评审纪律、评审方法、评审程序等，评审细则一旦通过集体会签名确认后，评标委员会成员则统一严格按其执行，并进入下列评审程序。
 - 3.2. **确定评标委员会负责人（组长）**：由评审专家推荐其中一位专家作为评标委员会负责人，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评标委员会负责人。
 - 3.3. **投标文件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评审和符合性评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完成。
资格性评审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符合性评审标准：详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 3.4. **质询与澄清**：评标委员会在评审过程中，对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时，可就投标文件存在的问题向投标人进行质询。投标人全权代表须按照被通知的时间、地点进行应答，其一切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经全权代表签署后将作为投标文件不可分割的内容。补充文件不得对投标方案中一些重要的涉及竞争性和实质性内容进行修改。投标人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对质询的内容进行应答的，视为同意评标委员会的处理结果。
 - 3.5. **初审结论**：初审结论以记名方式独立表决，以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确定投标人的投标有效性。被评标委员会认定为“初审不合格”或“无效投标”或“审查不通过”的投标人将不进入下一程序的评审。
 - 3.6.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对通过文件初审的有效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的技术、商务方案进行细化评审和综合比较，对照所公布的量化评分内容进行独立评分。详细评审的标准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 3.7. **价格部分评审标准**：详细评审的标准见《评审办法及标准前附表》。

- 3.8. **综合汇总及推荐结果：**将各评委的评分进行汇总，按评标总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根据排名情况推荐中标候选人。本项目推荐中标候选人的数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如评标总得分相同，则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和商务得分从高到低顺序排列；若评标总得分、投标报价、技术和商务得分都相同，则由评委投票决定排序，投票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进行，投票时不得弃权。评审过程中涉及和产生的所有程序文件、打分表格及评审综合意见（授标建议），均须由评标委员会成员签名确认。评审结果未公布前，投标人均不得主动与评标委员会、采购人、代理机构联系以探取评审信息。

第五部分 合同书范本

该合同模板仅作参考，最终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项目 合 同 书

项目编号：WTLX2025012

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合同编号：

甲 方： 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 方： （中标/成交供应商名称）

签订日期： 2025 年 月 日

甲方：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项目企业公开采购文件》（以下称采购文件）的要求，以及乙方投标响应承诺，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就项目采购事宜协商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第一条 项目信息

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WTXL2025012

项目规模及内容：项目主要内容为路内停车位安装一位一码地标，材料采购及路面开挖、修复等，后期取消车位时拆除地标及路面修复等。

第二条 项目目标的采购清单

序号	名称	参数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成交综合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一、材料+施工							
1	一位一码车位牌	夜光	台	8749			材料
2	车位牌施工	开挖、恢复、场地保洁、余土清运等，含交通协管等，水泥、砂浆、胶水，铆钉等。	个	8749			含机械钻孔、地面水泥修复等
小计							
二、后续新增/取消车位							
1	车位牌拆除	拆除、恢复、场地保洁、余土清运等，含场地恢复的水泥砂浆等辅材。含交通协管等	个	200			
2	一位一码车位牌	夜光	台	600			材料
3	车位牌施工	开挖、恢复、场地保洁、余土清运等，含交通协管等，水泥、砂浆、胶水，铆钉等	个	600			含机械钻孔、地面水泥修复等
小计							

合计（一+二）		含税等
备注： 1、材料含税含运费； 2、含_____年质保。		
说明：为便于表述，本表中的“一、材料+施工”部分，称为“项目第一建设阶段”，本表中的“二、后续新增/取消车位”部分，称为“项目第二建设阶段”。		

第三条 合同金额

- 1、合同总价 人民币小写：¥ 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
- 2、中标综合单价和合同总价应视为已包含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在项目结算过程中甲方无需再单独核算和支付绿色施工安全防护措施费。
- 3、合同价款中包括的风险范围：在施工过程中，设计内容没有调整、没有发生变更或施工项目没有发生增减的，价格、费用均不作任何调整。在整个合同执行期间，单项价格、措施费用不作任何调整。

第四条 工期

项目第一建设阶段的计划工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__50__个日历天，实际工期以甲方发出的开工通知（或监理单位发出的开工令）之日起计算，工期不因假期、雨季等因素而延长。项目第二建设阶段的工期为自合同生效之日起计2年。

第五条 项目实施地点

佛山市禅城区。

第六条 缺陷责任期

缺陷责任期的具体期限：自工程竣工验收合格之日起满1年。

第七条 付款办法

- 1、本项目款项分两部分进行验收结算：
- 2、第一部分：为项目第一建设阶段：
 - 2.1、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第一建设阶段的中标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
 - 2.2、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完工并初步验收合格后，甲方审定乙方实际完成工作量后，甲方30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实际完成工程款的80%；
计算公式：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各部分的中标单价*实际完成工作量*80%-预付的项目第一建设阶段的中标金额的30%；
 - 2.3、项目第一建设阶段竣工验收后，经甲方审定且结算手续办理完毕后，甲方30个工

作日内向乙方支付至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实际完成工程款的 97%；

计算公式：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各部分的中标单价*实际完成工作量*97%-项目第一建设阶段各部分的中标单价*实际完成工作量*80%；

2.4、余下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项目第一建设阶段的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且完成全部的保修项目并扣除有关费用（如有）后 30 天内结清（不计利息）。

3、第二部分：为项目第二建设阶段：

3.1、项目第二建设阶段按每季度方式进行据实结算，甲方审定上季度乙方完成的实际工程量且结算手续办理完毕后，甲方 30 个工作日内向乙方支付上季度实际完成工程量的工程款的 97%，余下的 3%作为质量保证金，在工程缺陷责任期满且完成全部的保修项目并扣除有关费用（如有）后 30 个工作日内结清（不计利息）。

4、乙方须按时支付工人工资（农民工工资），并须遵守国家、广东省、佛山市及地方相关管理办法或实施条例规定。

5、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的调整方法，根据实际完成并经甲方和监理方（如有）确认的工程量进行计算调整合同价款并编制结算清单，向甲方申请工程结算。甲方在收到乙方提交的工程结算申请资料后，自行审核或送甲方委托的中介机构审核工程结算价。

6、乙方每期申请工程款支付时，须提供合法、有效的增值税专用发票，该发票的开具须遵循属地管理原则。乙方未提供符合要求的有效发票，甲方有权顺延支付，不视为甲方违约。

注：本工程相关款项的实际拨付时间须按甲方的审批、拨付流程规定执行。乙方须对此予以理解，且不得以此为由停工、怠工或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第八条 承包方式

固定综合单价承包，按项目建设清单及现场实际情况，进行综合单价包干。包工、包料、包质量、包工期、包安全、包文明施工、包验收（合格或以上）、包整理验收资料及资料移交（归档）、包质保。合同总价及单价报价均已包括（但不限于）完成该工程项目的成本、利润、保险、税金、开办费、技术措施费、大型机械进出场费、材料二次运输费、风险费、政策性文件规定费用等所有费用。综合单价、其他项目费及非实体工程费用不因市场人工、机械的价格变化以及其它政策性文件的下达而调整。措施项目费按总价包干。工程量按实际发生的量，经监理工程师或甲方指定机构计量并经甲方同意的数量按实结算。单价按中标综合单价，不得调整。

第九条 施工管理要求

- 1、甲方将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进场，乙方应在接到通知后方可进场开展施工工作。
- 2、乙方应及时与甲方沟通，对项目情况进行深入了解，并保证能协调工作场地及现场工作情况，保证按施工要求完成施工。
- 3、进场施工人员的配备在进场施工之前要明确，进场工作人员名单要以书面文件形式报甲方。进场的工作人员须要佩戴入场工作证（由乙方提供），工作证上要注明工程项目名称、施工地点、姓名、性别、照片、职务等信息，保证一人一证。
- 4、施工人员须严格遵守规章制度，自觉接受检查，无证人员一律不得进入施工现场，施工期间自行解决食宿。施工人员未经批准不得进入其他区域。
- 5、严格遵守甲方现行的管理规定制度等，遵守施工现场和人员管理的规定，安全生产，文明施工。如因措施不当造成人身安全或工伤死亡事故，一切责任由乙方负责。
- 6、确保施工现场的清洁卫生，建筑垃圾应清理干净，在施工现场需对现有建筑物进行整改且要求施工后修复时，须对其进行修复，修复费用已包含在总价中。
- 7、在施工过程中，如遇到需与外部相关的单位协调的问题时，乙方应自行解决，甲方只负责协助。

第十条 对拟派项目管理人员的要求

乙方在和甲方签订施工合同时，应向甲方提供拟派项目管理人员名单（包括但不限于项目负责人等）。若乙方未能在规定时间内提供符合规定要求的项目管理人员，甲方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和解除合同。项目实施期间，项目负责人等管理人员须按合同要求进驻施工现场直至竣工验收结束；中途更换人员的应经甲方同意。

第十一条 质量标准

执行国家、省或行业现行的工程建设质量验收标准及规范，须达到合格或以上标准。

第十二条 安全文明施工标准

符合国家、省、市安全生产、文明施工管理相关规定。承诺达到合格标准。

第十三条 设备材料要求

- 1、乙方采购的一切设备材料（含半成品，成品）必须是满足设计要求和符合国家及广东省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有关要求及技术标准的全新合格产品。主要设备材料采购前应将生产厂商资质和样品、合格证明等有关资料报经甲方同意后方可采购，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有关费用由乙方承担，并须按相关条款承担延误工期等违约责任。
- 2、甲方保留对本项目使用之各种设备材料品牌、品质确认审查的权利。
- 3、乙方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拟选择主材、设备的厂家名称、品牌、规格型号、主要参数、

质保期等信息。

- 4、设备运输：乙方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运输方案，包括运输前准备、运输装卸人员资质、运输过程管理、运输后验收等。
- 5、设备安装、调试：乙方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设备安装、调试方案，包括安装前准备、设备安装条件、安装人员资质、设备调试条件、设备调试操作细则、设备验收等。
- 6、车位牌中的内容须清晰，其二维码应准确无误，并确保其有效、可使用，在非人为因素影响下，有效使用性应不少于3年。如在3年内出现二维码无法扫描或内容不清晰的情况，中标人需负责免费更换。车位牌的安装方式需牢固可靠，确保在恶劣天气条件下也不会脱落或损坏。在施工过程中，乙方需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规，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第十四 安装施工要求

- 1、对安装地面进行定位开槽，开槽时应根据中标产品的尺寸合理确定开槽尺寸，一般为各边长需各放大1-2mm。
- 2、固定剂：乙方应优先选用堵漏王进行产品固定，对于某些地面（如砖面），若无法直接使用堵漏王，则需先铺设水泥基础，再使用堵漏王进行产品固定。对于部分特殊安装位置，若必须使用速干水泥或结构胶等户外工程胶的，乙方应事先报请甲方同意后方可使用。
- 3、在已开凿的槽内，务必在固定剂固化前，将产品嵌入凹槽，并按压产品表面，确保其表面与地面完全齐平。
- 4、清除外溢固定剂，清理干净表面后进行适当防护，待其干燥并完全固化后，方可正常使用。
- 5、在安装前，务必将地面及凹槽彻底清理，确保其干燥且无杂质。安装过程中，应小心轻放，避免油污、粉尘等残留，以保持固定剂的纯净不受污染。
- 6、道路施工安全防护及交通疏导：
 - （1）乙方应负责做好施工现场与周边地区交通、噪声防护、环境污染、卫生等工作，并按相关规定办理有关手续。由此产生的所有费用由乙方承担，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若乙方在施工过程中违反规定受到有关部门的处罚，费用自行承担，造成甲方受到通报批评、处罚处理等恶劣影响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 （2）乙方应在工程实施前负责做好周密的踏勘。对施工现场影响范围的地上地下管线、道路、周边建筑物、构筑物（包括文物保护建筑）、古树名木等采用必要的防护措施，

施工结束后进行必要的维修，确保正常使用和安全。施工过程中若因施工原因对上述物资造成损坏，乙方须承担全部责任。

- (3) 乙方必须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现场实际情况，积极与交通管理部门协调沟通，制定切实可行的交通疏导方案，通过交通线路规划、标准的物理分隔，专人指挥等方式，疏解交通拥堵，尽量减小因施工对区域内的通行影响。乙方需考虑登报封路、围蔽交通、协管员、路牌指引等交通疏导方案，其费用已包含在签约合同价中。

第十五条 地标二维码与停车平台中车位编号绑定

- 1、在建设和维保期间，乙方不仅负责安装地标二维码，还需承担在甲方停车平台上进行地标二维码与车位编号的配置、调整、绑定及解绑等工作。若配置和调整过程中涉及停车平台的开发，相关费用亦由乙方自行承担。
- 2、乙方须确保地标二维码正确安装在对应的车位中，在安装施工前，应认真核对拟安装施工的地标二维码、车位编号是否一致，验收时若发现错装或绑定错误车位的，除无条件按甲方要求返工重装外，甲方有权扣除乙方人民币 100 元/次的违约金（从当次合同支付款中扣除）；若因此导致车主误支付费用的，乙方还需负责赔偿车主损失。

第十六条 安装调试

- 1、乙方须为完成安装调试提供必需的一切条件及相关费用。
- 2、到货检验：在货物到达甲方指定地点后，乙方应在 2 个工作日内派工程技术人员到达现场检验或根据甲方实际需要和甲方商议决定到场检验时间。如出现货物短缺、损坏或存在缺陷，乙方应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补齐或更换全新合格品，否则甲方有权退货和有权取消合同，由此造成的双方所有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 3、安装调试检验：乙方应及时组织安装、调试，安装调试后达到验收交付的条件。验收交付前的保管安全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十七条 项目验收依次序对照执行标准

- 1、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规定的竣工标准（或地方政府主管部门的具体标准）和现行的施工验收规范；
- 2、上级主管部门有关工程竣工的文件和规定；
- 3、符合采购文件的工程技术指标及各项要求；
- 4、工程设计文件。

上述各类标准与法规必须是有关官方机构最新发布的现行标准版本。

第十八条 项目验收

在乙方完成甲方提供的项目路段施工清单后,甲方组织验收,在验收过程如发现质量的问题,应在3日内向乙方以书面或电子邮件形式提出异议;如经甲方验收合格的,应出具书面的验收合格证书给乙方。

第十九条 质保期及售后服务

1、乙方(制造商或销售商)需在中国大陆地区设有售后服务机构和设施,并配备受过专业培训的售后服务人员,可提供每周7天×24小时热线服务和长期的免费技术支持。

乙方售后服务机构名称及联系方式:

名称: _____;

地址: _____;

联系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手机: _____。

2、乙方接到甲方的售后服务通知应_____小时内响应,8小时内到达现场,12小时内处理完毕。

3、质保要求:到货完工通过验收后的_____年内为质量保证期(简称“质保期”)。质量保证期内发生的质量问题,由乙方负责免费解决(因甲方使用不当或其他人为因素造成的故障除外)。

4、质保期内乙方对所供标的实行包修、包换、包退、包维护保养。质保期内甲方对乙方享有追索权。

5、质保期内,乙方负责提供巡检服务,服务内容为周期保养检修、检测系统运行状况以及处理使用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等,乙方保证提供检修所需的配件及服务均为免费。

第二十条 违约责任

1、乙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须从违约之日起每日按合同总额的2%比例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日以上时,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甲方的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乙方应按全额赔偿。

2、甲方未按要求履行合同义务时,或无故拖延验收、付款时,甲方须向乙方支付滞纳金,标准为每日按逾期应付款总额的2%累计。

3、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4、守约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所产生的仲裁或诉讼费、律师费、保全费、担保费等,由违约方承担。

第二十一条 提出异议的时间和方式

1、甲方对标的的型号、规格、质量有异议的,应在尽到妥善保管义务的同时,在验收合

格之日起 60 天内向乙方提出书面异议。

- 2、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之日起 2 天内负责处理并函复甲方处理情况，否则，视为默认同意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 3、甲方所提出的异议系由于违章操作或保管、保养不善等人为造成货物损毁的，乙方充分举证后有权不予接受。

第二十二条 争议的解决

- 1、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先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对货物质量的检查鉴定，统一由佛山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辖属的相关检测机构进行终局鉴定，鉴定结果符合质量技术标准时，鉴定费由委托方承担；反之，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 2、法院审理期间，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合同其它事项和条款仍应继续履行。

第二十三条 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天内向对方通报，尽可能减轻对方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对方谅解确认后，可以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二十四条 税费

- 1、中国政府根据现行税法所征收的一切税费均由各缴税责任方独立承担。
- 2、在中国境外发生的与本合同相关的一切税费及不可预见费均由乙方负担。

第二十五条 合同生效

本合同经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第二十六条 其它

- 1、所有经一方或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采购文件、要约文件和响应承诺文件、合同附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和履约义务，其缔约生效日期为有效签署或盖章确认之日期。
- 2、如一方（包括联系人）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后 3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联系人或负责人，否则，因此造成的损失由未履行通知义务方承担相应责任。
- 3、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向第三方转让其主体性和关键性合同义务。
- 4、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执____份，乙方执____份。
- 5、本合同（含封面和附件）共计____页 A4 纸张，缺页之合同为无效合同。

6、本合同签约履约地点：广东省佛山市。

7、双方均已对以上各条款及附件作充分了解，并明确理解由此而产生的相关权责。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 年 月 日

合同附件清单：

1、设备参数明细

2、其他甲乙双方约定的文件

乙方（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代理人（签字）：

日期：2025 年 月 日

收款专户如下

开户名称：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文件封面及目录部分

- 投标人应按本《采购文件》要求，自行设计和编制投标文件的封面和目录部分。
- 投标文件封面上须包含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 2) 投标人名称；
 - 3) 授权代表姓名及联系电话（含传真号码）
 - 4) 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
- 投标文件必须编制目录，且目录必须清晰、准确，与投标文件中的每页所加注的页码相对应。
- 投标文件的【正本】及所有【副本】按投标人须知的规定签字盖章。

注：

- 1、投标人须按本部分的格式内容进行排版和编制《投标文件》，如属于格式外的，或本部分未提供具体格式的，投标人可根据投标方案或内容，针对评审方法要求，自行拟定具体格式和设计排版。
- 2、投标文件中不需提供本页。

第一章 评审内容索引

1.1 资格性和符合性自查表

评审内容		采购文件要求	自查结论		证明资料 (见投标文件)
			符合	不符合	
资格性自查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按对应格式文件签署、盖章(原件)			第()页
	投标承诺函	按对应格式文件填写、签署、盖章(原件)			第()页
	投标保证金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第()页
	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符合本项目“投标人资格要求”,并已按其内容和要求提交完整的证明材料			第()页
符合性自查	投标文件的制作和数量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装订要求和数量要求,并按采购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签字盖章	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且签字盖章齐全。			--
	投标报价	报价符合报价要求的规定,且是唯一确定的。			第()页
	投标有效期	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 90 天,中标单位有效期至项目验收之日			--
	投标范围	对整个项目内容物进行投标,没有拆分。			--
	投标内容	符合带“★”的主要条款。			第()页
	其它内容	没有采购文件规定的投标无效情况。			--

注:以上材料将作为投标人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重要内容,投标人必须严格按照其内容要求在投标文件中对应如实提供,对缺漏和不符合项将会直接导致无效投标!在自查结论对应项打“√”。

投标人名称: _____ (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 _____ (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1.2 评审内容索引表

评审内容	评审因素		资料所在页码范围 (必填项)
技术部分	1	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2	技术响应程度	
	3	施工组织及交通疏导方案	
	4	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	
	5	工程质量保证措施	
	6	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措施	
商务部分	1	团队配置	
	2	企业管理体系认证	
	3	售后服务能力	

注：投标人须按本项目的评审子项，结合自身投标方案填写本表。

第二章 资格性文件

2.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1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

致：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_____同志，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为法定代表人，特此证明。

签发日期：_____年 月 日

单位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营业执照号码：_____

单位性质：_____

成立时间：_____

- 说明：
1. 法定代表人为企业事业单位、国家机关、社会团体的主要行政负责人。
 2. 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3. 将此证明书提交甲方作为合同附件。
 4. 此证明书原件一式两份，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一份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交。（无需密封）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双面）或直接扫描到此处，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若页面不够位置的，可另行附页，但须紧接此页

2.1.2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致：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特授权委任以下之现职员工，作为我方于本项目投标的唯一全权代表，亲自出席参与贵方承办的本次采购项目投标，对该代表人所提供、签署的一切文书均视为符合我方的合法利益和真实意愿，我方愿为其投标行为承担全部责任。

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WTXL2025012

委任授权代表姓名：_____（印刷体），身份证号码：

联系电话（手机）：_____，现职务：

邮箱号码：

授权权限：全权代表本单位参与上述项目的投标、递交投标文件、出席开标全程、响应评标委员会临时召唤而出席评标现场；按照采购人和评标委员会的要求现场处理投标相关事宜；负责提供与签署确认一切文书资料，以及向贵方递交任何补充承诺。

有效期限：与本项目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有效期相同，自本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

特此授权证明。

单位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亲笔签名或签章）

职 务：_____；联系电话：_____； 传真号码：

生 效 日 期 ： 年 月 日

说明：

- 1、本授权书内容不得擅自删改。内容必须填写真实、清楚、涂改无效，不得转让、买卖。
- 2、此证明书原件一式两份，一份装订在投标文件中，一份由授权代表在递交投标文件时提交。（无需密封）
- 3、如法定代表人亲临现场参与投标、决策、签字的，则不需提交此函。

附：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

粘贴授权代表的身份证复印件（双面）或 直接扫描到此处，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注：若页面不够位置的，可另行附页，但须紧接此页

2.2 投标承诺函

致：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根据《采购文件》的要求，通过委任的全权代表，向贵方递交密封册装的全套投标文件参与下列项目的投标，现为我方的一切投标行为作郑重承诺及声明如下：

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WTXL2025012

1.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全部采购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要求及规约，对文件的合理性、公正性和程序安排均没有任何异议、质疑和误解之处。
2. 我方所提供的一切文件均已经过认真、严格的审核，其内容已充分表达了我方的真实意愿，没有任何遗漏、虚假、侵权之处，若出现违背诚实信用和商业道德之行为，愿独自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本单位投标文件的投标有效期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若我方获中标资格，投标有效期则相应延长至项目最终验收合格之日，不论在任何时候，定将按贵方的要求在规定的时间内如实提供一切补充材料。
4. 完全服从和尊重评委会所作的评审结果，同时清楚理解到仅凭投标报价或单一竞争优势并非是决定中标资格的唯一重要依据。
5. 同意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认真履行中标人应尽的义务，若我方行为不当而损害了采购人的合法权益，我方愿在任何时候无条件承担相应的缔约过失责任和经济赔偿。
6. 我方已依法缴纳了各项税费及社会保险费用，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交相关缴费证明原件，以便核查。
7. 我方已依法建立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如有需要，可随时向采购人提交相关证明材料原件，以便核查。
8. 我方在参与本次投标活动中，不曾以任何不正当的手段影响、串通、排斥有关当事人或谋取、施予非法利益，如有行为不当，愿独自承担此行为所造成的后果和法律责任。
9. 同意按采购文件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代理服务费，并按《中标通知书》的要求，如期签订合同并履行其一切责任和义务。
10. 本承诺函效力及范围均涵盖我方整套投标文件和一切补充文件。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本承诺函内容不得擅自删改。

2.3 投标保证金交纳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以转账方式交纳

致：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贵方组织的下列项目的投标：

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WTL2025012

我方已按采购文件的要求，于____年____月____日以____（付款形式）方式将投标保证金汇入指定账号（账号名称：____，账号____，开户银行：____）。

本单位投标保证金的交纳情况如下：（详见附件一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交纳金额：（大写）人民币____元（小写：¥____元）

账号名称：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名）

账 号：____（必须是投标时使用的账号）

开户银行：

本单位谨承诺上述资料是正确、真实的，如因上述材料与事实不符导致的一切损失，本单位保证承担赔偿责任等一切法律责任。

投标保证金退回时，请按上述资料退回。

投标人名称：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财务联系人：____；手机：____；单位电话：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投标保证金交纳凭证

粘贴交纳凭证复印件，或直接扫描到此处，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适用于投标保证金以纸质投标保函（保单）交纳

附件 1：适用于纸质投标保函（如有）

投标保函

编号：

申请人：

地址：

受益人：

地址：

开立人：

地址：

致：（受益人名称）

我方（即“开立人”）已获得通知，本保函申请人（即“投标人”）已响应贵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发出的采购文件，并已向采购人（即“受益人”）提交了投标文件（即“基础交易”）。

一、我方理解根据采购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交一份投标保函（以下简称“本保函”），以担保投标人诚信履行其在上述基础交易中承担的投标人义务。鉴此，应申请人要求，我方在此同意向贵方出具此投标保函，本保函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_____）。

二、我方在投标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证担保责任：

- （1）投标人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的；
- （2）投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 （3）投标人在与贵方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 （4）投标人违反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保函为不可撤销、不可转让的见索即付独立保函。本保函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后的____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保函有效期相应顺延，最迟不超过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我方承诺，在收到受益人发来的书面付款通知后的____日内无条件支付，前述书面付款通知即为付款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 付款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函的有效期内；
- (2) 载明要求支付的金额；
- (3) 载明申请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内容和具体条款；
- (4) 声明不存在采购文件规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申请人或我方支付责任的情形；
- (5) 书面付款通知应在本保函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受益人发出的书面付款通知应为其为鉴明受益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函项下的权利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函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函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函的独立有效。

七、受益人应在本保函到期后的七日内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注销，但是不论受益人是否按此要求将本保函正本退回我方，我方在本保函项下的义务和责任均在保函有效期到期后自动消灭。

八、本保函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受益人所在地。

九、本保函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开 立 人：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名）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立时间：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附件 2：适用于纸质投标保证金保险保单（如有）**投标保证金保险保单**

编号：

投保人：

地址：

被保险人：

地址：

承保机构：

地址：

致：（受益人名称）

我方（即“开立人”）已获得通知，本保单申请人（即“投标人”）已响应贵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就_____（项目名称，以下简称“本项目”）发出的采购文件，并已向采购人（即“受益人”）提交了投标文件（即“基础交易”）。

一、我方理解根据采购条件，投标人必须提交一份投标保证金保险保单（以下简称“本保单”），以担保投标人诚信履行其在上述基础交易中承担的投标人义务。鉴此，应申请人要求，我方在此同意向贵方出具此保单，本保单担保金额最高不超过人民币（大写）元（¥_____）。

二、我方在投保人发生以下情形时承担保险责任：

- （1）投保人在开标后和投标有效期满之前撤销投标的；
- （2）投保人在收到中标通知后，不能或拒绝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时间内与贵方签订合同；
- （3）投保人在与贵方签订合同后，未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履约担保；
- （4）投保人违反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三、本保单的有效期

本保单有效期自开立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届满之日后的____日。投标有效期延长的，本保单有效期相应顺延，最迟不超过____年____月____日。

四、理赔时效承诺

保险人承诺在收到被保险人的书面索赔通知后____日内无条件在本保单保险金额内向被保险人支付赔款，前述书面索赔通知即为赔付要求之单据，且应满足以下要求：

- （1）索赔通知到达的日期在本保单的有效期内；
- （2）载明要求赔付的金额；
- （3）载明申请人违反招标文件规定的义务内容和具体条款；
- （4）声明不存在采购文件规定或我国法律规定免除投保人或我方支付责任的情形；
- （5）索赔通知应在本保单有效期内到达的地址是：_____。

被保险人发出的书面索赔通知应为其为鉴明被保险人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并加盖公章。

五、本保单不得转让、不得设定担保。贵方未经我方书面同意，转让本保单或其项下任何权利，对我方不发生法律效力。

六、本保单项下的基础交易不成立、不生效、无效、被撤销、被解除，不影响本保单的独立有效。

七、本保单适用的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争议裁判管辖地为被保险人所在地。

八、本保单自我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名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承保机构：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名）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开立时间：_____年 月 日

2.4 资格要求证明材料

致：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投标，按采购文件中投标人资格要求规定提供下列资格证明文件，并郑重声明所提交的文件和承诺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序号	评审因素	证明材料
1	投标人应具备的基本资格条件	
1.1	投标人应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投标人须是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或自然人，投标时提交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或身份证等相关证明）复印件。
1.2	投标人应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提供以下两种证明材料之一：（1）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2）提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推6个月内任意1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如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提供相应证明材料）。
1.3	投标人应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提供以下四种证明材料之一：（1）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2）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2024年度财务报告（财务报告由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出具，能清晰显示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的印章，并能反映审计结论）；（3）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资信证明应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当月（含）往前顺推6个月以内出具）；（4）财政部门认可的政府采购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1.4	投标人须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注：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提供原件。
1.5	投标人在参加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提供《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或《守法经营声明书》。 注：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提供原件。
2	本项目特定的资格要求	
2.1	投标人资质	投标人需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或以上资质证书【说明：已按《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关于印发建设工程企业资质管理制度改革方案的通知》要求换发新证的投标人，则须提供有效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乙级或以上资质证书】。
3	本项目其他资格要求	
3.1	信用记录	投标人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或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或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中，

		不处于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的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间。（以资格审查人员于投标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结果为准，如相关失信记录已失效，投标人需提供相关证明资料。）
3.2	投标人必须符合的其他条件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与本项目投标。提供承诺函。 注：按本文中《投标文件格式》填写，提供原件。
3.3	联合体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注：由资格审查人员根据投标文件和投标主体进行评判。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1. 提交的上述相关证明文件按顺序附在本文件之后，并须每页加盖投标人公章。
2. 证明材料内容必须清晰，除有说明原件外，其他证明材料建议提交彩色扫描件。**如证明材料模糊不清无法辨识，评审专家可判定该证明材料无效，因而投标文件可能被判定为无效。**
3. 投标人编制此部分内容时，应认真检查和核对，**如有缺漏，将影响其投标文件的有效性。**

2.5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证明材料

2.6 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证明材料

2.7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证明材料

2.8 守法经营声明书

致：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愿意参与贵方组织的下列采购项目的投标。

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WTXL2025012

我方郑重声明：

我方____（投标人名称）____作为在法律、财务和运作上独立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投标人，提交所有文件和全部说明是真实的和正确的。

我方（含我方授权的下属单位、分支机构）在近三年内（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三年）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在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自采购公告发布之日起往前推三年），我方及我方法定代表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经营活动中没有以下违法记录：

1. 县级以上行政机关做出的行政处罚决定。
2. 各级司法机关做出的刑事判决。

我方的法定代表人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人员职位	姓名	身份证号码	联系固话及手机
法定代表人			
董事成员			
监事成员			
总经理			
副总经理			
.....			

投标人：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2.10 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投标人资格信用承诺函

致：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项目编号：WTXL2025012）的采购活动，现承诺如下：

我方具有符合采购文件资格要求规定的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若我方以上承诺不实，自愿承担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法律责任。

承诺投标人（全称并加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投标人可自行选择是否提供本承诺函，若不提供本承诺函，应按采购文件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

2.11 投标人必须符合的其他条件承诺函

致：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 广东信立招标采购有限公司：

我方参加以下项目的采购活动：

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WTXL2025012

我方已认真阅读了本项目全部采购文件及其相关文件，完全清楚理解其内容及规约，我方特此承诺，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没有同时参加本采购项目投标；我方没有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如有任何虚假和不实，我方自愿放弃投标资格并承担一切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2.12 资格要求中的其他必备资料

第三章 商务部分

3.1 商务条款响应表

序号	主要商务条款	是否响应	偏离说明
1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合格投标人、合格的货物和服务要求		
2	完全理解并接受对投标人的各项须知、规约要求 and 责任义务		
3	同意接受合同范本所列述的各项条款		
4	同意按本项目要求缴付相关款项		
5★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预算金额（预算控制价）要求		
6★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报价要求		
7★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工期要求		
8★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项目实施地点		
9★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缺陷责任期		
10★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付款办法		
11	同意接受本项目的其他商务要求		
12	同意采购人以任何形式对我方投标文件内容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进行审查、验证		
13	其它商务条款偏离说明：		

- 注：1. 对于上述要求，如投标人完全响应，则请在“是否响应”栏内打“√”，对打“×”视为偏离，请在“偏离说明”栏内扼要说明偏离情况。
2. “★”号条款（如有）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实质性条款，若为负偏离，则投标无效。
3. 投标人应认真填写本响应表，若评标委员会在评审期间，发现有虚假填写本响应表或未填写的，则将对对应项判定为负偏离。
4. 本表内容不得擅自修改。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3.2 投标人综合概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概述

- 文字描述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投标人性质、发展历程、经营规模、组织结构及服务理念、技术力量、管理体系制度、财务状况等。自述内容必须充分体现投标人现阶段的经营情况，拥有的技术优势、特点和专业水平等。
- 插图反映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经营场所内外貌、生产场所等。

投标人所获资质、荣誉证书或认证证书等（除资格要求外的其它证书）

序号	证书名称	等级	发证机构	备注
1				
2				
.....				

本表附件（附此表之后）：提供上述材料的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该项评审无效。

3.3 其他商务评审资料及方案

投标人自行根据商务部分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提供有关证明材料和方案，格式自拟。

如投标人已在其他章节中提供了商务部分评审因素和评审标准的证明材料和方案，此处可不再重复提供。

拟派本项目管理机构配备情况表

拟担任本项目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注：1、表后须附上述人员相关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文件的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所需证明材料请按照本项目的《第四部分 评审办法及标准》的内容提供。若在本章的《资格要求证明材料》中已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的，则可不重复提供，但应在备注栏中列明证明材料的所在章节或页码。

第四章 技术部分

4.1 技术要求响应表

带“▲”重要参数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条款	偏离情况 (正/负/无偏离)	证明材料页码
1	承重 ≥ 3 吨。			
2	防护等级不低于 IP67。			
3	二维码需能夜间发光, 发光亮度 ≥ 30 mcd/m ² 。			
4	产品主要材质: 外边框为不锈钢, 中心部分为钢化玻璃, 且钢化玻璃厚度 ≥ 10 mm。			
5	二维码视窗直径 ≥ 130 mm。			
6	车位牌中的内容须清晰, 其二维码应准确无误, 并确保其有效、可使用, 在非人为因素影响下, 有效使用性应不少于 3 年。如在 3 年内出现二维码无法扫描或内容不清晰的情况, 中标人需负责免费更换。车位牌的安装方式需牢固可靠, 确保在恶劣天气条件下也不会脱落或损坏。在施工过程中, 中标人需严格遵守相关环保法规, 采取有效措施减少施工对周边环境的影响。			
序号	关于其他非“▲”条款完全响应情况说明			

1	1.1 我单位对采购项目的技术要求内容（含“★”项，“▲”条款除外）均能完全响应。 1.2 若我单位存在偏离情况，将在下表中列出，若不列出，视为完全接受和同意该项条款。 1.3 若我单位对需求条款中的选择项（具有选择性的需求条款）未能提出差异说明，均响应并按照最优项提供。 1.4 若本表与投标文件其他内容存在差异，以本表描述内容为主。		
序号	采购文件要求	投标文件条款	偏离情况 (正/负偏离)
1			
2			
...			

注：

1. 本表对应用户需求书的内容和要求。
2. 投标人对带“▲”重要参数的内容应逐条响应，有缺漏项视为负偏离。
3. 若投标人对“关于其他非“▲”条款完全响应情况说明”存在偏离情况，则请在“采购文件要求”子栏中填写采购文件的条款原文，并在“投标文件条款”子栏填写投标文件的相应条款，及在“偏离情况”一栏中注明情况（正偏离/负偏离）；若投标人存在漏填或缺填情况（含采购文件的“★”项），均视为接受和同意该项条款。
4. “★”号条款（如有）为不可负偏离（劣于）的实质性条款，如投标人负偏离，则响应无效。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4.2 技术实施方案

投标人应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供技术实施方案，技术实施方案设计必须科学合理、真实可行，能充分体现自身技术和专业优势。其要点和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项目实施的重点、难点和解决方案
- 2、施工组织及交通疏导方案
- 3、施工进度计划和保证措施
- 4、工程质量保证措施
- 5、安全施工及文明施工措施

第五章 价格部分

5.1 投标报价汇总表

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WTLX2025012

投标人全称	
投标报价合计	小写：¥_____元 大写：人民币
折率	折率 _____% 说明：投标报价合计应与此折率计算所得一致，具体为： <u>投标报价合计=预算控制价×折率。同时，本项目的综合单价报价应按此折率计算，即</u> <u>综合单价报价=单价最高限价×折率。</u>

注：

- 1、本项目只接受不高于预算金额的投标报价，如投标人投标报价高于预算金额的，视为无效投标。
- 2、投标总价所涵盖之要求参见采购文件中具体商务要求。
- 3、报价表述限于选用中文大写 或 阿拉伯数字小写，均已核定准确无误。
- 4、投标文件及投标报价差异修正准则参见“投标人须知”。
- 5、此表一式两份，一份作为唱标文件 原件 密封于唱标信封内，一份在投标文件内提供。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 期： 年 月 日

5.2 已标价项目建设清单

序号	名称	参数性能、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最高限价(元)	综合单价报价(元)	小计(元)	备注
一、材料+施工								
1	一位一码车位牌	夜光	台	8749	33.03			材料
2	车位牌施工	开挖、恢复、场地保洁、余土清运等，含交通协管等，水泥、砂浆、胶水，铆钉等。	个	8749	44.30			含机械钻孔、地面水泥修复等
小计								
二、后续新增/取消车位								
1	车位牌拆除	拆除、恢复、场地保洁、余土清运等，含场地恢复的水泥砂浆等辅材。含交通协管等	个	200	24.19			
2	一位一码车位牌	夜光	台	600	33.03			材料
3	车位牌施工	开挖、恢复、场地保洁、余土清运等，含交通协管等，水泥、砂浆、胶水，铆钉等	个	600	44.30			含机械钻孔、地面水泥修复等
小计								
合计（一+二）								含税等
备注：								
1、材料含税含运费； 2、含_____年质保。								

注：

1. 本表的投标报价合计数额应与《投标报价汇总表》中的投标报价合计数额一致。
2. 单价报价若超过《项目建设清单及单价限价》中的单价最高限价，其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3. **综合单价报价=单价最高限价×折率。**
4. 结合折率报价情况，若折后的单价报价与合计不一致的，则以折率为准，重新计算综合单价报价，并汇总合计总价。

投标人名称：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亲笔签字或签章）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第六章 其他文件

6.1 其他文件资料及说明

本节内容为投标人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文件材料，包括（但不限于）：

- 1) 知识产权、注册商标或所有权证明；
- 2) 其它投标人认为必要的资料说明。

本节仅为投标人在项目竞标中可更有效地提升自身竞争力而增设的内容，因此所提交的内容和编制格式等均不受任何限制，一切递交情况由投标人自行决定和设计排版。

文件包装袋封面标贴格式

广东汇驿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采购项目

投标文件

密封内容：☐ 唱标信封 / ☐ 正本文件 / ☐ 副本文件 / ☐ 电子文件
☐ 纸质投标保函（保单）

请投标单位根据递交文件的内容，相应在上“☐”处中打“√”

项目名称：路内停车位一位一码改造项目

项目编号：WTL2025012

投 标 人：_____（加盖投标人公章）

在开标时间到达之前不得启封

✧ 唱标信封另单独封装并须包括以下内容：

1、投标报价汇总表原件。

✧ 重要提示：

1. 投标文件正本、投标文件副本、投标文件电子版、唱标文件、纸质投标保函（保单）（如有）请分开单独密封，并应在规定时间内同时递交，包装封套的封口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
2. 因交通及停车或有不便，递交投标文件时务请提早到达！